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要控股子公司停产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皆为负值，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皆为负值，鉴于公司目前处于纾困阶段，公司流动性问题尚无明确解决方案，受纾困资金规模和时间限制、职工薪酬不能按时支付、短期债务到期无法偿还及诉讼不断增加的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如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新材）未能在3个月内恢复生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一、临时停产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新材于2024年2月7日完成当前批次产品包装入库后进入停产状态，截至目前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

2024年2月26日，中科新材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已按需到岗开展生产设备检测工作，主要生产人员尚未到岗，2024年3月9日启动菌种活化、扩培等前端生产准备工作。截至目前，菌种活化、扩培工作已完成，后续需根据纾

困资金的投入情况启动生产工作。鉴于公司目前处于纾困阶段，仍存在流动性问题，并且尚未明确解决方案，仍存在无法正常生产的可能性。

二、中科新材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街中央大道与恒力大道交叉路口西北侧（原石嘴山市第二十三小学）

法定代表人：胡春海

注册资本：1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2 日

经营范围：长链二元酸及其衍生化工产品、生物有机肥和硫酸钠等生物法生产的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以上项目的制造销售均不含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公司 2022 年经审计财务数据显示，公司营业收入 68,113.3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48.43 万元。中科新材长链二元酸产品在报告期内所产生的营业收入为 44,454.97 万元，占比已超过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 65%以上。

三、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亏事项的风险

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48.43 万元，预计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50,000 万元到-35,000 万元，亏损同比增加 147.38%到 253.40%；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040.67 万元，预计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50,000 万元到-35,000 万元，亏损同比增加 149.28%到 256.11%。

（二）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1、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960.08 万元，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148.43 万元，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皆为负值，鉴于公司目前处于纾困阶段，公司流动性问题尚无明确解决方案，受纾困资金规模和时间限制、职工薪酬不

能按时支付、短期债务到期无法偿还及诉讼不断增加的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_退市与风险警示，第八节_其他风险警示 9.8.1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中“（六）最近连续 3 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如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如中科新材未能在 3 个月内恢复生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_退市与风险警示，第八节_其他风险警示 9.8.1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中“（四）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 3 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公司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涉及诉讼事项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资金借款合同纠纷、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等产生的多起诉讼，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处于审结未履行阶段、审结未履行完毕阶段、未审结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阶段，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因各类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多个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约 260 万元。若纾困计划期满后，中科新材仍未能恢复自主生产能力，纾困帮扶计划存在被终止的可能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并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